

证券代码：837936

证券简称：新乡滤器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月27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
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月27日以电话方式紧急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推举的董事安琪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安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聘任安琪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止。

聘任郑万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止。

聘任闫道坤为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止。

聘任王飞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7 日